证券代码:301189　　证券简称:奥尼电子　　公告编号:2022-020

深圳奥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14,896,465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奥尼电子	股票代码	30118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叶勇	康翔	
办公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留仙二路鸿辉工业园5#厂房8楼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留仙二路鸿辉工业园5#厂房8楼	
传真	0755-21632223	0755-21632223	
电话	0755-21632223	0755-21632223	
电子信箱	aonidm@anc.cn	ir@anc.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

公司定位于"智能视听软硬件方案商与制造商",在人工智能与物联网应用融合的背景下主要从事消费物联网智能视听终端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聚焦于智能家居、智慧出行、智慧办公等应用场景的视听数据采集、传输与处理,主要产品为智能摄像机、智能车载摄像头、无线音频产品等智能视听终端,致力成为"智能音视频软硬件细分领域领跑者"。

1、智能摄像机

智能摄像机是基于物联网智能终端的音视频编解码技术、无线通讯连接传输技术为核心,产品集中于音视频编码、传输、解码和交互相关的消费类家用和民用硬件终端。公司智能摄像机定位于消费物联网细分视频摄像机市场,主要产品为智能网络摄像机、PC/TV摄像头、高清视频会议摄像机。智能网络摄像机产品系列包括室内摄像机,室外枪机、半球机,WIFI低功耗电池摄像机、WIFI低功耗智能门铃、探照灯摄像机、车库灯摄像机、婴儿看护器等,产品广泛应用于家庭室内室外、商铺、中小企业等安全监控和看护需求场景,具有实时监控、录像存储、云存储、AI识别、侦测报警等功能。PC/TV摄像头主要以USB与电脑或电视显示屏等显示终端相连,USB即插即用,装卸简单、信号传输速度快为特点,可应用于远程视频、远程教育、视频网购、远程办公、远程医疗等多个场景。高清视频会议摄像机主要应用于企业、政府、金融、教育等机构的商务活动、会议等场景,产品从普通机型到高清类,再到具有AI算法的智能摄像机,功能越来越强大,能满足更多应用场景的需求。

报告期内,新冠疫情在全球范围内持续扩散,提升了智能摄像机在远程办公、远程会议、远程教育等领域市场需求。以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技术为代表的新一代技术发展结合应用场景的不断创新应用落地,市场需求保持增长趋势。

2、智能车载摄像头

公司智能车载摄像头是消费物联网中车联网的智慧出行视频领域细分市场,主要包括智能行车记录仪和商用车视频监控系统。

公司智能行车记录仪包括4G行车记录仪、多录行车记录仪、流媒体后视镜行车记录仪、专车专用行车记录仪等产品类别,满足市场对行车记录仪多样化的需求。

公司商用车视频监控系统以行车记录仪和多路车载摄像头为载体,结合主控处理器、图像传感器、重力传感器、光学设计、热学设计、软件ADAS应用、软件DMS应用、4G/5G通讯、车载电源管理等技术,记录车辆行驶过程中的影像、声音、速度、位置等相关资讯,通过AI图像处理技术提供车道偏离、车辆安全距离、盲区监测辅助等功能;通过DMS人脸识别、行为识别技术提供驾驶行为安全预警等功能,并通过连接云平台实现信息的实时上传、管理、分享等,为商用车提供实时录像和行车安全监控。

公司围绕用户痛点打造定制化解决方案,使得公司产品更能适应灵活多变的用户需求和各类应用场景。报告期内,公司自主研发的商用车视频监控系统已经为国外知名互联网头部企业量产落地,在出租车、公交车行业得到应用;公司自主研发的车载视频商用车监控系统已经在国内知名运输头部企业的货运车辆中得到应用。

3、无线音频产品

公司无线音频产品主要为头戴式蓝牙降噪耳机、头戴式话务耳机及TWS耳机等。公司通过持续的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在声学设计、腔体设计、电路设计、天线技术、射频测试分析及优化、耳机防水、软件和算法技术等关键技术领域形成了较为深厚的技术和经验积累,从而能够开发和制造出一系列性能良好、特点突出、具有市场竞争优势的无线音频产品,为行业内知名品牌客户提供ODM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结合市场需求,凭借在音频技术和视频技术方面积累的丰富的经验研发了多款云会议音频产品。该类产品采用麦克风阵列AI算法、环境噪音消除、混响消除等创新技术,可用于远程会议、远程教学、音视频录制、网络直播等场景。

(二)所处行业情况

1、公司所处行业在产业链的位置

公司主要产品是具体场景下音视频数据采集、传输、处理的承载终端,是国内领先的专业从事音视频智能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先进制造企业,公司经过长期发展形成了"ODM定制为主、自有品牌运营为辅"的经营模式,其中,ODM模式下公司主要为国内外中高端品牌客户提供设计与开发、生产与制造、销售与售后等一站式服务,自主品牌模式下公司主要通过电商渠道进行自主品牌的推广销售。公司所处行业在产业链的位置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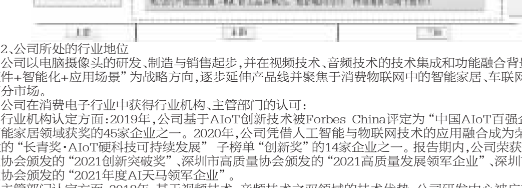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以电脑摄像头的研发、制造与销售起步,并在视频技术、音频技术的技术集成和功能融合背景下,以"视听硬件+智能化+应用场景"为战略方向,逐步延伸产品线并聚焦于消费物联网中的智能家居、车联网、智慧办公等细分市场。

公司在消费电子行业中获得行业机构、主管部门的认可:

行业机构认定方面:2019年,公司基于AIoT创新技术被Forbes China评定为"中国AIoT百强企业",公司是智能家居领域获奖的45家企业之一。2020年,公司凭借人工智能与物联网技术的应用融合成为荣获《财经》颁发的"长青奖·AIoT硬科技可持续发展" 子榜单"创新奖"的14家企业之一。报告期内,公司荣获深圳市电子行业协会颁发的"2021创新突破奖"、深圳市高质量协会颁发的"2021高质量发展领军企业"、深圳市人工智能产业协会颁发的"2021年度AI天马领军企业"。

主管部门认定方面:2018年,基于视频技术、音频技术之双领域的技术优势,公司研发中心被广东省科技厅评定为"广东省智能音视频电子工程技术研究中心"。2020年,凭借在专业化、精细化、特色化、新颖化等四方面特征,公司被广东省工信厅认定为"广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报告期内,公司工业设计中心被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认定为"广东省工业设计中心"。

(三)行业发展趋势

公司所处的消费电子行业是典型的科技驱动行业,技术的进步推动消费电子持续向智能化和集成化发展,其中,集成化是指产品体积持续变小的同时集成更多的功能,智能化是指将硬件设备与人工智能相结合,使得智能终端具备信息处理和数据联接能力,可实现感知、交互服务等功能,消费电子产品与物联网深度结合将成为行业发展的重要方向,全方位智能化的产品将成为未来的主流。

(四)行业竞争格局

物联网智能硬件作为近年的发展热点,行业整体规模持续增长,企业数量也迅速攀升。智能硬件范围较广,涵盖了产品制造、平台服务、网络运营等多个领域,不同细分领域之间的企业以合作关系为主,而同一细分领域之内的企业,竞争较为激烈。以公司所在的智能硬件制造领域为例,已经形成了知名品牌商、ODM企业、其他规模较小的企业等构成的竞争格局。

知名品牌商以苹果、三星等企业为代表,通过大力发展品牌营销、技术研发等附加值较高的领域,提升自身竞争力,并将部分产品的生产环节外包至具有制造成本优势的企业,牢牢占据智能硬件产业链的上游。ODM企业以奥尼电子等中型企业为代表,通过高效的成本管控、优质的产品质量和良好的售后服务赢得上游知名品牌商的青睐,并通过加入其全球供应链布局实现市场份额的提升。其他规模较小的企业主要生产门槛较低的中低端产品,或依靠价格优势为部分ODM厂商提供外协加工服务,参与智能硬件行业的分工体系。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万元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年末
总资产	269,402.01	72,991.85	269.09%	28,554.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7,248.63	34,811.55	552.80%	10,614.89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营业收入	95,764	108,404.88	-11.66%	52,750.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439.65	19,267.91	-35.44%	4,877.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400.13	18,925.67	-39.76%	4,538.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21.51	15,541.52	-70.91%	7,269.3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7	2.29	-35.81%	0.5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7	2.29	-35.81%	0.5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32%	81.71%	-51.39%	59.67%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万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5,250.61	23,600.2	22,921.27	23,991.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54.89	2,140.23	2,945.5	2,599.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628.56	1,590.06	2,856.6	2,324.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03.18	-6,742.75	1,477.57	3,483.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1,98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3,60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数量
深圳奥信通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00%	49,400,000	49,400,000		
深圳前海汇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23%	15,200,000	15,200,000		
深圳前海中泰富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3%	5,320,000	5,320,000		
黄旭盛	境内自然人	3.64%	4,180,000	4,180,000		
中航南山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南山中航无人系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05%	2,358,233	2,358,233		
中航南山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深圳中航坪山集成电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05%	2,358,232	2,358,232		
深圳市凯东创新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8%	2,280,000	2,280,000		
吴世杰	境内自然人	1.69%	1,938,000	1,938,000		
吴斌	境内自然人	0.99%	1,140,000	1,140,000		
吴承辉	境内自然人	0.63%	722,000	722,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吴世杰、吴斌和吴承辉为一致行动人;吴世杰、吴斌系兄弟关系。深圳奥信通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前海汇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前海中泰富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为吴世杰、吴斌和吴承辉。深圳南山中航无人系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中航坪山集成电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均为私募投资基金,两者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基金管理人均为中航南山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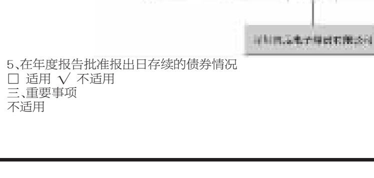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不适用

证券代码:301102　　证券简称:兆讯传媒　　公告编号:2022-004

兆讯传媒广告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0,000,00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兆讯传媒	股票代码	30110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丽晶	孙羽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广渠路17号院1号楼联美大厦15层	北京市朝阳区广渠路17号院1号楼联美大厦15层	
传真	010-65915210	010-65915210	
电话	010-65915208	010-65915208	
电子信箱	ir@megainfomedia.com	ir@megainfomedia.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成立于2007年,主营业务为从事高铁数字媒体资源的开发、运营和广告发布业务。公司在铁路媒体领域深耕和挖掘多年,通过中长期协议锁定客流最密集的候车区域,自主安装数字媒体设备,建成了一张覆盖全国多层次、多区域的自有高铁数字媒体网络,并不断的进行升级和优化,为客户提供专业的数字媒体广告发布服务实现盈利。2021年,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6.19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6.84%;其中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2.41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5.59%。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服务、主要经营模式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作为高铁数字媒体领域的先行者,兆讯传媒已发展为全国高铁站点布局广度、数字媒体资源数量排名前列的高铁数字媒体运营商。2022年3月28日,公司成功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进一步提升了公司在行业内的知名度及影响力。未来,公司将充分利用丰富的行业经验、领先的运营管理能力及资本市场资源,凭借自身媒体终端及数字运营优势,积极整合并优化全国户外媒体资源,在未来更多新技术不断商用的加持下,赋能公司数字户外发展进程,打造多样化的媒体资源形式,助推公司实现跨越式发展。

(一)公司主营业务概况

报告期内,公司专注于铁路客运站数字媒体网络建设并提供营销发布服务,已与国内18家铁路局集团中除乌鲁木齐局集团外的17家铁路局集团签署了媒体资源使用协议。截至本报告期末,已建成覆盖全国29个省级行政区、年触达客流量超过 10 亿人次的自有高铁数字媒体网络。资源区域覆盖了长三角、珠三角、环渤海、东南沿海等多个经济发达区域,形成了以高铁动车站点为核心,布局全国铁路网的数字媒体网络。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签约铁路客运站558个,开通运营铁路客运站432个,其中90%以上属于高铁站(含动车),运营5607块数字媒体屏幕,为高铁数字媒体广告行业中媒体资源覆盖最广泛的数字媒体运营商之一。

公司通过信息系统平台将数字媒体设备联网,进行数字化远程管控,为客户提供精准化、个性化、灵活多样的一键式广告发布服务。公司根据客户的共性需求,先后推出了全国套餐、区域套餐、线路套餐、定制套餐等广告发布组合产品,不仅能满足大品牌广告客户全国投放的需求,还能满足部分广告主的市场下沉需求,同时,客户可以自由组合广告发布站点和媒体形式,来满足其灵活多样、精准化、差异化的广告发布需求。

公司提供高铁数字媒体服务的具体发布形式如下:

数码刷屏机广告

电视视频机广告

LED大屏广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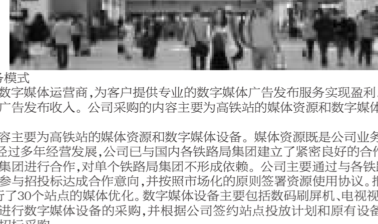

(二)公司业务模式

公司作为高铁数字媒体运营商,为客户提供专业的数字媒体广告发布服务实现盈利。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全部来自于广告发布收入。公司采购的内容主要为高铁站的媒体资源和数字媒体设备。

1、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内容主要为高铁站的媒体资源和数字媒体设备。媒体资源既是公司业务的核心要素,也是公司开展业务的基础。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与国内各铁路局集团建立了紧密良好的合作关系,在媒体资源开发方面与多个铁路局集团进行合作,对单个铁路局集团不形成依赖。公司主要通过与各铁路局集团控制的广告传媒公司进行洽谈和参与招投标达成合作意向,并按照市场化的原则签署资源使用协议。报告期内,新增65个媒体站点资源,同时进行了30个站点的媒体优化。数字媒体设备主要包括数码刷屏机、电视视频机、LED大屏,公司主要采用招标的方式进行数字媒体设备的采购,并根据公司签约站点投放计划和原有设备的损耗情况,向数字媒体设备销售商进行招标采购。

2、销售模式

公司刊例价按数码刷屏机、电视视频机和LED大屏三种媒体类型,以站点或套餐的形式分别对外报价。在实际销售过程中,公司综合考虑客户重要性程度、合作期限、广告投放额度、投放媒体资源质量、投放的季节性等因素,给予客户一定折扣率。同时,销售人员通过直接销售向销售对象,即广告主和广告代理公司完成销售环节。报告期内,兆讯就在手重点行业保持合作稳定,夯实消费品领域的合作优势,在食品饮料、酒类、家电、互联网精耕细作,新增雀巢、必胜客、柒牌等头部品牌,实现了服饰、工业等品类的增量。

3、服务模式

公司通过信息系统平台将数字媒体设备联网,进行数字化远程管控,为客户提供广告发布服务。广告播出前,公司针对客户需求,向客户提供媒体策略及建议。随后,公司根据广告合同约定的播放内容、播放时间、播放站点及播放频次,制作出相应的内容串播单和播放文件。广告播出时,公司信息系统平台通过宽带网络发布指令,使高铁数字媒体网络中的数字媒体设备,按指令自动进行广告内容的更新与播出。在广告播出后,公司根据客户需求提供内部监播照片或第三方独立监播报告,对广告发布情况进行监控。

(三)市场地位及优劣势

伴随国内铁路环境的不断改善,人均收入的不断提高,乘坐高速铁路出行的人群不断扩大。高铁乘客人群呈现商务化、年轻化和高收入特点,使得高铁数字媒体的传播效果日趋向好。2008年以来,我国高速铁路建设里程和通车里程快速增长,一些企业开始在全国范围内快速布局和资源整合,尤以公司为典型代表,经过多年的行业洗牌,行业已经形成由全国性广告媒体运营商、区域性广告媒体运营商和小型广告媒体运营商组成的竞争格局。

作为国内专业的高铁数字媒体运营商,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开发铁路客运站数字媒体。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与国内18家铁路局集团中的17家签署了媒体资源使用协议,签约的铁路客运站558个,开通运营的铁路客运站432个(其中高铁站点396个、普通车站点36个),运营5,607块数字媒体屏幕。公司作为高铁数字媒体广告行业中媒体资源覆盖最广泛的运营商之一,在全国范围内为客户提供定制化广告发布服务。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年末
总资产	1,251,546,950.92	681,545,252.30	83.63%	614,319,560.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64,000,299.94	623,358,940.90	38.60%	565,173,916.85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营业收入	619,080,706.59	488,063,558.12	26.84%	436,047,367.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0,641,359.04	208,185,024.05	15.59%	192,083,479.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5,634,544.85	202,776,520.41	16.20%	192,006,988.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0,755,423.58	227,935,719.16	93.37%	182,216,832.2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043	1.3879	15.59%	1.28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6043	1.3879	15.59%	1.28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36%	37.39%	-5.03%	40.94%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24,179,094.34	119,113,133.21	171,653,533.45	204,134,945.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963,893.71	31,127,724.61	76,753,765.43	80,795,975.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1,920,665.29	31,101,830.97	71,790,903.86	80,821,144.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948,748.36	140,376,818.36	84,312,539.18	144,117,317.6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2,94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数量
联美控股	境内非国有法人	99.00%	148,500,000	0		0
联美资管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	1,500,000	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联美控股和联美资管均为公司实控人苏氏五人控制的企业,联美资管为联美控股的全资子公司。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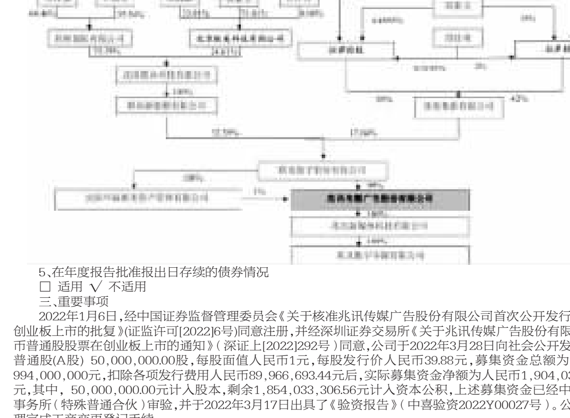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2年1月6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兆讯传媒广告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6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兆讯传媒广告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2]292号)同意,公司于2022年3月28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 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39.8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94,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89,966,693.44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04,033,306.56元,其中, 50,000,000.00元计入股本,剩余1,854,033,306.56元计入资本公积,上述募集资金已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2年3月17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喜验资2022Y00027号)。公司尚未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证券代码:300776　　证券简称:帝尔激光　　公告编号:2022-014

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06,272,771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7.5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帝尔激光	股票代码	30077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志波	严微	
办公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华师园二路5号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华师园二路5号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传真	027-87921803	027-87921803	
电话	027-87922159	027-87922159	
电子信箱	zhibo.liu@drlaser.com.cn	yanwei@drlaser.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精密激光加工解决方案的设计及其配套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要产品为应用于光伏产业的精密激光加工设备。在光伏领域,公司可针对国内外客户需求提供定制化、综合化的高效太阳能电池激光加工解决方案及相关配套设备和服务。同时公司正在积极研发高端消费电子、新型显示和集成电路等领域的激光加工设备。

(二)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目前的主要产品包括PERC激光消融设备、SE激光掺杂设备、MWT系列激光设备、全自动高速激光划片/裂片机、LID/R激光修复设备、激光扩硼设备等激光设备。

PERC激光消融设备利用激光消融技术在电池钝化层进行图形化刻蚀,可实现PERC高效太阳能电池的高效率和高品质生产,是太阳能电池生产线由传统电池技术向PERC技术升级产业化的重要的核心设备。

SE激光掺杂设备利用激光将电池片表面磷源作选择性掺杂,形成重掺杂区以降低电阻,结合前道工序的轻掺杂发射结和后道工序的电镀或丝网印刷工艺形成栅极以达到提高电池效率的目的。

全自动高速激光无损划片/裂片机, 该设备采用无损技术将电池片裂片成指定规格,提高组件整体输出功率。该设备将上下料、相机定位、激光划片、裂片多个工序同步进行,可达到高速裂片的生产效果。

LID/R激光修复设备, 该工艺通过超高功率光照射电池片,产生大量光生载流子来改变体内氢的价态,快速实现硼氧结构由高活性的复合体转变为低活性的再生态,以达到降低光致衰减目的。

公司生产的激光加工设备已覆盖了高效太阳能电池的PERC、MWT、SE、LID/R等多个工艺环节,PERC、MWT、SE、LID/R等工艺可在高效太阳能电池生产过程中叠加,提高太阳能电池的发电效率,降低电池组件发电效率的衰减,能给客户带来良好的经济效益。

(三)主要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自主研发的模式,研发方向主要包括激光加工设备的光学、软件、机械等系统的相关技术和工艺,由研发中心和技术中心负责具体的研发工作。同时,公司自主创新意识较强,总经理负责对全公司的创新活动进行部署,对出现的重大事项进行决策。研发中心具体负责全公司研发项目的具体实施、研发工作的日常管理、研发成果管理、研发质量控制、专利发明的申报管理、月度创新成果管理等。

2、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光学部件、机械部件、电控部件、气动部件和其它组件。公司原材料由采购部门集中采购,采取"基本库存+订单采购"的采购模式,其中基本库存采购以保障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连续性、均衡性为目的。除基本库存外,需要定制化采购的或单价较高的光学部件(包括部分激光器、振镜、扩束镜等)、精密机械件、智能相机、电机等主要依据销售订单按需采购。公司根据客户对不同产品的定制需求、结合现有库存、以及各供应商交货周期等情况制定采购计划,进行相应原材料采购。

3、生产模式

激光加工设备在应用领域、性能指标、定制化需求等方面差异性较大,特别是精密激光加工设备往往需要与客户生产线上进行精密匹配,因此行业企业往往采用订单生产的模式。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客户订单的情况制订生产计划并及时调整。此外,公司也根据市场预测情况,对部分通用机型进行生产备货,以加快通用机型的发货速度,更快地响应客户需求。

4、销售模式及售后服务模式

目前公司客户包括隆基股份、通威股份、爱旭科技、晶科能源、晶澳太阳能、天合光能、阿特斯太阳能、韩华新能源、东方日升等国际知名光伏企业。对于重点客户,公司通过派出销售及技术专员定期或不定期拜访、沟通等方式跟踪了解客户新建生产线、生产设备升级换代带来的精密激光加工设备需求,及时提出技术方案进行响应,在取得客户认可后签订销售合同。与此同时,公司也积极参加国内外光电技术展会,在维系客户关系的同时扩大公司在行业内的知名度,推广公司产品并吸引潜在客户。

公司建立了一支技术过硬、服务到位的专业售后服务队伍,在部分区域配备了专门的技术支持人员,及时了解并满足客户的需求。公司的售后服务承诺包括:客户管理关系的建立、对客户的定期回访、紧急故障排除等。质保期内,公司负责对销售设备进行定期巡检,并向客户提供免费保修服务,零配件更换按成本价收取费用。质保期外,公司对所销售的设备提供终身维修服务。

(四)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在微纳级激光精密加工领域深耕多年,是国内首次将激光技术导入光伏太阳能电池路线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会继续深耕光伏,通过技术的开发和客户的共同研发来提升转换效率,解决行业痛点,同时也会拓展到半导体、面板显示和消费电子领域。公司精密激光加工设备有望应用于更多领域,有利于提升公司盈利能力、降低经营风险。

截至目前,公司已成功将激光加工技术应用到PERC、MWT、TOPCON、IBC、HJT等高效太阳能电池及组件技术,是行业内少数能够提供高效太阳能电池激光加工综合解决方案的企业。隆基股份、通威股份、爱旭科技、晶科能源、晶澳太阳能、天合光能、阿特斯太阳能、韩华新能源、东方日升等国际知名光伏企业均与公司开展合作。

报告期内, 公司的PERC激光消融和SE激光掺杂设备延续以前年度较高的市场占有率, 并在TOPCON、HJT、IBC等电池路线均有技术储备及市场扩延。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年末
总资产	3,754,809,485.86	2,682,285,448.30	39.99%	2,209,879,037.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07,354,656.76	1,799,875,141.83	28.20%	1,458,154,011.74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营业收入	1,256,791,504.09	1,072,283,270.44	17.21%	699,947,911.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1,020,267.65	373,154,827.32	2.11%	305,158,611.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8,972,386.79	353,926,668.64	1.43%	295,807,391.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380,381.12	141,552,359.73	67.70%	99,931,381.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60	3.53	1.98%	3.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3.59	3.52	1.99%	3.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02%	22.92%	-3.90%	31.48%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74,252,605.59	326,155,597.43	334,102,355.36	322,280,945.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584,878.77	104,250,409.75	103,611,727.66	99,573,251.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1,460,784.52	97,611,909.72	100,087,171.57	89,812,520.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399,405.93	4,559,267.62	95,143,611.99	59,278,095.5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99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03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数量
李志刚	境内自然人	42.33%	44,979,168	44,979,168		
段晓婷	境内自然人	8.69%	9,234,763	7,294,322		
彭新波	境内自然人	4.08%	4,331,002	3,314,926	质押	1,460,000
武汉速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8%	3,171,792	3,171,792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零组合	其他	1.54%	1,633,379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一组合	其他	1.26%	1,336,08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3%	1,098,47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智能装备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0%	953,977			
张立国	境内自然人	0.89%	949,02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制造业转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1%	858,02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股东李志刚、段晓婷与武汉速能存在关联关系,武汉速能的普通合伙人兼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武汉赛能,李志刚与段晓婷为武汉赛能的股东,分别持有其70%、30%的股权,其中股东段晓婷是武汉速能执行合伙人委派代表。李志刚与段晓婷不存在关联关系。2、李志刚先生现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42.33%,间接通过武汉速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控制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98%,合计控制本公司45.31%的股份,并担任本公司的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系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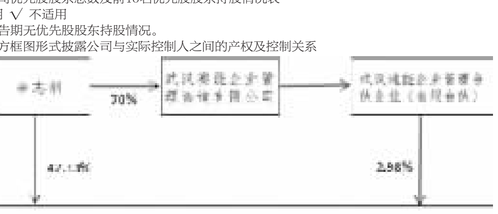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可转债	帝尔转债	123121	2021年08月05日	2027年08月04日	84,000	第一年为 0.4%、第二年为 0.6%、第三年为 1.0%、第四年为 1.5%、第五年为 2.5%、第六年为 3.0%。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不适用					

(2)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375,480.95万元,负债总额144,745.48万元,资产负债率38.55%,目前公司经营情况稳定,资产结构较为合理,不存在兑付风险。

2021年8月3日,公司披露《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本期债券评级结果: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本期债券信用评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3日披露的《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

2021年9月29日,公司披露《2021年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021年跟踪评级报告》,2021年跟踪评级结果为:本期债券信用等级维持为AA-,发行主体信用等级维持为AA-, 评级展望维持为稳定, 本次跟踪评级结果较前次无变化,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29日披露的《2021年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021年跟踪评级报告》。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4.99	3.12	59.94%
资产负债率	38.55%	32.90%	5.65%
速动比率	4.01	2.19	83.1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35,897.24	35,392.67	1.43%
EBITDA全部债务比	66.15%	注3	
利息保障倍数	31.73	注3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注1	注3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32.62	注3	
贷款偿还率	注2	注3	
利息偿付率	注1	注3	

注1:主要系本期末支付现金利息支出,故该指标不适用。

注2:公司于2021年8月5日发行可转换债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暂未到偿还期,故该指标不适用。

注3:公司2020年度无有息债务,故债务相关指标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379号文《关于同意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同意,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8月27日向社会公开发行8,400,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100.00元,按面值发行,期限为6年。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84,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将于2021年8月27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帝尔转债",债券代码"123121",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武汉帝尔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公告编号:2021-042)。

证券代码:300793　　证券简称:佳禾智能　　公告编号:2022-019

佳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佳禾智能	股票代码	30079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富欣伟	夏平	
办公地址	广东省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业南路6号1栋506室	广东省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业南路6号1栋506室	
传真	0769-86596111	0769-86596111	
电话	0769-22248801	0769-22248801	
电子信箱	ir@cosonic.net	ir@cosonic.net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专业从事电声产品的设计研发、制造和销售,是国内领先的电声产品制造商。在现有耳机和音箱产品的基础上,公司紧抓消费电子行业发展机遇,紧密追踪客户需求,新增骨传导耳机、智能手表、智能眼镜等新产品,进一步丰富了产品类型。

在骨传导耳机方面,公司对外投资了核心器件振子马达等的方案研发商苏州索迩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与其合作研发产品,目前主要销往境外市场。在智能手表方面,公司已与多家终端品牌建立合作关系,订单将逐步落地。在智能眼镜方面,公司投资瑞欧威尔(上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并与其合作开发AR设备等产品,拟应用于Honeywell、西门子、宝马、中国石油、宝钢股份、伊利等工业级客户,未来将逐步延伸至消费领域,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

2、主要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包括智能耳机、智能音箱、音频线等,其中耳机类产品占全年销售额的87.61%,音箱产品占全年销售额的10.23%;新增的智能手表、智能眼镜等智能穿戴产品正处于起步阶段,占比相对较小,约1.24%。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年末
总资产	3,444,930,406.66	2,634,591,188.07	30.76%	2,016,836,167.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63,196,340.35	1,219,006,562.81	85.66%	1,195,775,390.06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营业收入	2,733,716,445.98	2,653,350,108.93	3.03%	2,257,323,513.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503,706.53	68,245,789.38	-23.07%	120,754,456.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870,396.44	27,074,387.73	-78.32%	121,294,729.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939,019.97	98,773,674.71	-294.32%	76,035,770.9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0.26	-26.92%	0.92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	0.26	-26.92%	0.9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0%	5.68%	-1.68%	16.96%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26,497,531.87	748,469,234.79	822,462,823.62	636,286,855.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359,951.81	52,806,830.87	43,620,408.05	-28,563,580.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617,754.51	28,702,357.16	38,345,140.08	-41,559,346.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448,498.17	-142,093,397.63	-14,128,698.48	73,731,574.3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59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55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数量
东莞市文富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21%	105,600,000	105,600,000		
东莞市文曜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3%	16,000,000	16,000,000		
东莞市文昇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3%	16,000,000	16,000,000		
东莞市文宏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3%	16,000,000	16,000,000		
严帆	境内自然人	3.31%	11,200,000	11,200,000		
东莞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9%	7,073,00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磐利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5%	4,237,288	4,237,288		
广东龙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龙盈价值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6%	3,601,694	3,601,694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6%	3,572,174	0		
宋佳骏	境内自然人	1.04%	3,531,073	3,531,07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董事长严文华和董事严帆;东莞市文富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东莞市文昇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东莞市文宏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为董事长严文华;东莞市文曜实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人是严文华胞弟严湘华和严跃华两人;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东莞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35%股权。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

公司于2021年4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5月10日召开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计划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为不超过35名(含)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80,006,400股(含),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50,000.00万元(含),用于江西电声产品柔性智能制造生产线建设项目、江西智能穿戴产品柔性生产线建设项目、总部创新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2021年5月24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受理佳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通知》,2021年7月15日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了《关于佳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告知函》。2021年9月1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了《关于同意佳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846号)。

公司以2021年11月16日为发行期首日,以14.16元每股的价格发行70,000,000股,共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991,200,000.00元。新增股票于2021年12月10日上市,锁定期6个月。

二、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归属

2021年12月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和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向符合条件的124名激励对象办理了1,700,800股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新增股票于2021年12月13日上市流通。

综上,公司总股本由266,688,000股变更为338,388,800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66,688,000元变更为人民币338,388,800元。

以上事项均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已公告披露。